

上海大名城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局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大名城企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局第九次会议于2024年5月7日以视频方式召开。会议召开前已向各位董事发出会议通知。会议的召集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的召开合法有效。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董事局主席俞培佛先生主持本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一、以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公司与上海商汤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福建大数据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共同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详见临时公告2024-026号）

二、以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公司与福建大数据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上海商筹科技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福建省大数据智算投资有限公司，签署《合资协议书》。（详见临时公告2024-026号）

特此公告。

上海大名城企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

2024年5月7日